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砺江河流域（化龙片区）村居雨污分流改造工程—山门村、潭山村、莘汀村房屋鉴定服务[项目编号：JG2024-1819]项目的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从2024年5月15日00:00至2024年5月18日0:00止)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	不通过原因
1	广东科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荣骏建设工程检测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东誉和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市政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州广检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黄工

联系电话：020-34752381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规划建设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34752381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津路41号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4年5月13日

